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海洋集團

**CHINA OCEAN GROUP
DEVELOPMENT LIMITED**

China Ocean Group Development Limited

中國海洋集團發展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47)

- (1) 委任執行董事；
- (2) 董事會委員會成員的變動；及
- (3) 取消合規主任職位

董事會宣佈，自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日(交易時段後)起：

- (1) 莊芷睿女士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
- (2) 李青先生辭任及吳怡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成員。

委任執行董事

中國海洋集團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自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日起，莊芷睿女士(「莊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莊女士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莊芷睿女士，40歲，擁有馬來西亞沙巴大學學士學位。她在水產培育、養殖方面擁有豐富的經驗，是沙巴龍躉(老虎班x龍躉)的共同開創者。莊女士於2017年加入本集團擔任技術顧問，現任技術總監。莊女士在水產養殖領域擁有超過17年的經驗。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日，本公司與莊女士訂立一份為期一年並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日開始生效之委任函。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公司細則**」)，彼須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重選。莊女士有權獲得月薪30,000港元，該金額乃由莊女士與本公司按公平原則磋商，並參考其職責及責任釐定。薪酬金額已獲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批准。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莊女士(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及(iii)過往三年及截至本公告日期並無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h)至(v)條的任何規定予以披露，且並無有關委任莊女士的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莊女士加入董事會。

董事會委員會成員的變動

辭任審核委員會成員

董事會宣佈，自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日(交易時段後)起，李青先生(「**李先生**」)已辭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成員，原因是彼有意投入更多時間及精力於他個人的其他業務。

董事會藉此真誠感謝李先生於任職期間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作出的寶貴貢獻。

委任審核委員會成員

董事會欣然宣佈，自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日起，吳怡先生(「**吳先生**」)已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成員。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吳先生加入審核委員會。

取消合規主任職位

由於創業板上市規則的修訂自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日起生效，本公司不再需要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委任合規主任。因此，董事會已決議取消合規主任職位，自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日起生效。

承董事會命
中國海洋集團發展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主席
劉榮生

香港，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劉榮生先生、蔡海銘先生、蔡海鵬先生、劉強先生及莊芷睿女士，非執行董事為呂振邦先生及陳建長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金孝賢先生、李操先生、李青先生吳怡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GEM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而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發日期起最少一連七日載於GEM網站<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本公告亦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chinaoceangroup.com.hk>。